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星控股”）的通知，获悉红星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红星控股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38,87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6 日，回购交易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3 日。本次质押的股份占红星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的 1.57%，占公司总股本 3,938,917,038 股的 0.99%。本次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星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2,480,315,772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 A 股，占公司总股本 3,938,917,038 股的 62.9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星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64,78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61%，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

二、质押目的

红星控成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是用于融资。

三、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红星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红星控股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交易出现的其他重大变动情况。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